

# 宜蘭縣立壯圍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

## 國文領域會議

壹、日期：115 年 3 月 3 日(二)

貳、時間：中午 13 時 30 分

參、地點：校史室

肆、主席：領召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莊菁惠

陸、主席報告：

有關段考試題保存雲端和訂購複習講義及收費，已於 ~~115 年~~ 上學期末，各領召在課發會討論後，決議如下，節錄課發會議紀錄，以供參照。 **更正為114年度**

提案一：本校各學科段考試題保存建議改採雲端保存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 115 年 12 月 11 日課發會提案「強化本校命審題機制乙案」一案，當日決議，歷屆試題是否建立雲端，先由各領域討論，期末課發會再議。
2. 現行作法為命題老師完成命題後需繳交一份紙本試題至教務處存放，考量試題保存之便利性、安全性及公益性，教務處建議可為各考試領域建立雲端資料夾，命題老師於命題完成後繳交試題 PDF 檔至課務組，由課務組統一上傳至雲端資料庫，同時提供各領域老師可參閱試題之連結網址，後續有查閱需求之教師即可逕行上線檢視，但雲端試題庫不對外開放。
3. 請各考試相關領域提供領域意向。

決議：自然及數學領域先行試辦建立雲端資料庫，雲端資料庫權限由開放資料庫的領域（自然、數學）決議開放權限的程度。

玖、臨時動議

提案一：教師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之教學過程中，如有訂購複習講義及評量之需求（限於校內統一訂購之複習講義），其相關費用之收取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已於 114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，指出教師在進行學習複習與補充教材時，常面臨補充教材使用時機、適用範圍、印刷費及相關收費方式缺乏明確規範之問題，致使教學執行與行政作業上產生困難。當日決議提送導師會議續行討論，惟迄今尚未形成具體共識或決議。另依相關規定，本校教師並無複習講義及評量之收費權限。提請討論可行方向。

決議：為利各班順利辦理複習講義訂購與費用收取，擬請家長會出具委託書，正式委託各班導師代為收費。

## 柒、討論議題

一、請七、八、九年級任課老師討論月考範圍討論含多元評量。

由各年級任課老師討論，並自行牢記範圍。

二、校內語文競賽辦理日期、地點、命題、評審及工作人員安排，請討論。

(一)日期：115 年 5 月 5 日(二)

(二)時間：作文、寫字於 13：00 開始

國語字音字形、國語朗讀、國語演講於 13：30 開始。

(三)命題：115 年 3 月 31 日前給課發組張惠雯老師。

(四)評審：

作文	寫字	國語字音字形	國語朗讀	國語演講
周俊吉	周俊吉	方文霞	鄭小鳳	<u>莊菁惠</u>
許書維	許書維	鄭嘉	莊菁惠	鄭小鳳

三、國文領域是否有意願申請彈性課程，請討論

數學領域預計 115 年度上學期退出八年級彈性課程，115 年度下學期退出九年級彈性課程，請國文領域老師討論是否有意願申請彈性課程。~~課~~。(附上課發會提案二會議紀錄)  
更正：課程

決議：有意願 6 票，

無意願 1 票。

提案二：有關 115 學年度八、九年級數學領域彈性課程是否申請開設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數學領域經評估 115 學年度八、九年級教學規劃後，擬不申請數學領域彈性課程。

決議：為審慎評估各領域實際教學需求，建請各領域先行於領域會議中討論是否申請彈性課程及其開設年段。如有領域擬申請彈性課程，請於下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提出具體課程規劃與開設年段，以利後續審議。

## 捌、臨時動議

### 一、溫世仁基金會作文比賽：

(一)收件時間：3/24(二)截止，請將稿件給課務組謝銘智老師。

(二)審稿時間：3/24(二)，由國文領域老師評選 15 篇作文送件。

(三)簡章辦法：請課務組謝銘智老師通知學藝股長，由學藝股長公告並張貼班級  
布告欄。

(四)稿紙：由領召統一跟課務組索取，再轉交領域老師。

### 二、下次開會時間：3/24(二)下午一點半

開會主題：溫世仁作文

彈性課程小組

15：30 散會